公司代码:600153 公司简称:建发股份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张勇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桂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许加纳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06,285,301,795.79	175,295,147,504.00	1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77,112,053.78	23,622,705,166.70	2.35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5,974,514.58	−15,102,576,557.22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8,632,461,192.87	38,988,085,755.90	2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1,176,115.18	422,242,639.16	3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8,920,377.17	344,608,001.69	3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3	1.94	增加0.4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5	33.3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24,49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34,337.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5,905,623.3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4,982,288.2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837,956.49	本报告期公司开始执行《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部分套期保值的商品期货）的浮动盈亏不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94,913.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036,601.04	
所得税影响额	−53,097,446.35	
合计	132,255,738.0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93,83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1,301,203,376	45.89	0	质押	530,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8,923,570	4.90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6,829,804	3.42	0	未知		其他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6,384,907	2.34	0	未知		其他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49,218,158	1.74	0	未知		其他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才智基金	48,652,790	1.72	0	未知		其他
郭友平	19,873,371	0.70	0	未知		其他
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兴全－股票红利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3,401,973	0.47	0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939,521	0.46	0	未知		其他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汇智基金	11,869,214	0.42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1,301,203,376	人民币普通股	1,301,203,37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8,923,570	人民币普通股	138,923,57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6,829,804	人民币普通股	96,829,80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6,384,907	人民币普通股	66,384,907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49,218,158	人民币普通股	49,218,158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才智基金	48,652,790	人民币普通股	48,652,790
郭友平	19,873,371	人民币普通股	19,873,371
兴业全球基金－兴业银行－兴全－股票红利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13,401,973	人民币普通股	13,401,97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939,521	人民币普通股	12,939,521
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重阳战略汇智基金	11,869,214	人民币普通股	11,869,21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第3名和第4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均为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托管理的账户;第6名和第10名股东存在关联关系,均为上海重阳战略投资有限公司管理的账户。其他关系未知。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 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8-3-31	2018-1-1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解释
衍生金融资产	99,188,646.14	17,881,082.98	454.71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商品期货合约期末浮动盈利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706,174,347.44	2,701,374,501.58	−36.84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供应链业务以银行承兑汇票方式结算收款的业务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5,359,639,659.45	3,269,667,341.55	63.92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供应链业务规模扩大,赊销业务增加所致。
存货	113,370,665,751.54	86,499,063,694.54	31.0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房地产业务新增开发项目较多,以及供应链业务库存规模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4,457,158,084.44	6,838,869,015.11	−34.8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134,221,162.47	17,199,369.59	680.38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建发房产收购的子公司中包含在建酒店项目所致。
短期借款	18,730,599,393.53	7,214,370,948.26	159.6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供应链业务融资规模扩大所致。
预收款项	46,591,108,550.72	33,461,691,775.62	39.24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供应链业务预收货款和房地产业务预收售房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16,301,086.34	1,681,230,284.97	−39.55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发放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878,286,517.20	2,793,940,018.48	−32.77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土地增值税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	644,319,974.90	476,078,712.83	35.34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应付债券利息及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3.1.2 经营情况变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解释
税金及附加	284,998,964.55	136,649,328.14	108.56	主要是由于房地产业务结转的土地增值税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29,740,068.69	96,609,721.24	34.29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融资规模扩大,利息支出大幅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3,806,245.34	96,392,177.01	−64.9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7,107,316.80	86,893,566.76	−57.30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执行《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部分套期保值的商品期货浮动盈利不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项目所致。
投资收益	167,578,309.47	65,374,920.82	156.33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套期保值的商品期货平仓收益大幅增加,以及子公司建发房产收取联营企业的资金拆借利息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8,411,511.73	15,489,434.97	−45.70	主要由于报告期赔偿金、违约金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0,354,911.41	14,846,683.09	−30.25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罚款及滞纳金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36,892,396.63	158,751,059.10	49.22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得税费用相应增长所致。

3.1.3 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18年1-3月	2017年1-3月	变动比例（%）	主要变动原因解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25,974,514.58	−15,102,576,557.22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3,746,338.47	1,293,041,182.63	225.88	主要是由于报告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81,400,981.50	16,544,814,120.10	−6.43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勇峰
日期	2018年4月26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1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勇峰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临2018-023号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发行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建发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不超过50亿元人民币,期限不超过1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8年5月25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事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8—024）。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2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审议并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公司临2018-023号公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后认为:

1、《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已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书面确认;

2、《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之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3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商品期货套期业务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5年11月26日,财政部发布了《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5]18号）,自2016年1月1日开始执行。按文件规定,公司可以选择执行此规定,也可以继续执行原《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为了更加合理的体现公司的期货业务及风险管理,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起选择执行《商品期货套期业务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5]18号）。

2、变更审议程序

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应对商品价格波动风险,对已确认的存货、尚未确认的固定价格商品采购合同及销售合同进行套期,属于“公允价值套期”。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根据文件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1、账务处理

（1）变更前,由于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业务未能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规定的条件,公司进行账务处理时未运用套期会计的方法,将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变更后,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公司将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存货的,在套期关系存续期间,将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确定承诺的,被套期项目在套期关系指定后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并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套期关系终止后,被套期项目为存货的,在该存货实现销售时,将该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转出并计入销售成本。被套期项目为采购商品的确定承诺的,在确认相关存货时,将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产或负债转出并计入存货初始成本。被套期项目为销售商品的确定承诺的,在该销售实现时,将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产或负债转出并计入销售收入。

2、报表列示

资产负债表日,“套期工具”科目期末借贷方余额分别在资产负债表中“衍生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负债”中列示;“被套期项目”科目中归属于存货的余额减去相关“存货跌价准备”科目余额后的金额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将归属于确定承诺的“被套期项目”科目所属明细科目期末借方余额合计数在“其他流动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贷方余额在“其他流动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套期损益”科目当期发生额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项目中列示。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目前会计准则及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审议该议案时,董事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变更会计政策的说明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事项。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股票代码:600153股票简称:建发股份公告编号:2018-024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2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25日14 点30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23层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25日

至2018年5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预算案》	√
5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7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9	《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制定〈公司2018-2020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3	《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8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已于2018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6、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8、9、10、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53	建发股份	2018/5/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参会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登记时需提供以下文件: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1）。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在来信或传真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二）参会登记时间:2018年5月18日（9:00—12:00,14:30—18:00）。

（三）现场会议登记地址及联系方式:

1、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环岛东路1699号建发国际大厦30层证券部

2、联系电话:0592-2132319

3、传真号码:0592-2592459

（四）股东可以在登记时间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留下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公司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联系电话:0592-2132319。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8年度预算案》			
5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为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9	《关于聘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关于制定〈公司2018-2020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3	《关于制定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8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赵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永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永洪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73,195,278.63	4,546,819,933.07	−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36,817,909.44	1,888,054,211.53	−8.01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34,183.10	−223,986,670.84	37.2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75,793,306.18	839,476,771.39	2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65,747.60	−25,837,229.18	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692,992.04	−30,321,338.26	−11.9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1.53	增加0.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3	−0.0309	5.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3	−0.0309	5.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726.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3,70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1,671.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31,673.7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556.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8,685.96	
所得税影响额	−303,399.86	
合计	1,727,244.44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84,48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杜宣	90,454,262	10.60	8,400,000	质押	35,634,300	境内自然人
赵剑	90,263,974	10.58	8,400,000	质押	42,872,300	境内自然人
李结义	86,603,765	10.15	8,400,000	质押	34,310,000	境内自然人
徐岷波	81,165,428	9.51	8,400,000	质押	55,707,529	境内自然人
深圳前海联礼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830,390	5.84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88,802	1.90	3,162,333	无	0	其他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75,240	1.06	0	无	0	其他
平安证券－招商银行－平安证券金增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125,002	0.95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54,101	0.71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62,333	0.45	3,162,333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杜宣	82,054,262	人民币普通股	82,054,262
赵剑	81,863,974	人民币普通股	81,863,974
李结义	78,203,765	人民币普通股	78,203,765
徐岷波	72,765,428	人民币普通股	72,765,428
深圳前海联礼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9,830,390	人民币普通股	49,830,39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26,469	人民币普通股	13,026,46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075,240	人民币普通股	9,075,240
平安证券－招商银行－平安证券金增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125,002	人民币普通股	8,125,00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054,101	人民币普通股	6,054,10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50,033	人民币普通股	3,850,0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29,346,953.85	1,556,869,998.14	−40.31%	主因为支付投资款及年底收款较集中的季节性因素所致
应收票据	11,415,193.70	63,889,792.76	−82.13%	主因为以票据结算的销售款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816,345,641.14	569,738,219.86	43.28%	主因为销售回款结算的季节性因素所致
预付款项	36,388,390.52	22,898,048.04	58.91%	主因为业务增加相应的采购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5,831,932.68	125,195,642.84	96.36%	主因为子公司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开放式货币基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46,444,287.30	127,274,092.63	93.63%	主因为投资优品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致
应付票据	126,960,000.00	6,954,670.00	1725.54%	主因为采购增加相应的以票据结算的采购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32,708,774.00	47,363,123.34	−30.94%	主因为上年末回款结算集中的季节性差异导致期初应交税费基数较大所致
应付利息	7,231,583.33	3,005,879.08	140.58%	主因为去年发行公司债尚未到期结算的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372,638,877.15	133,326,446.83	179.49%	主因为收购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部分转让款尚未支付所致
长期借款		47,898,000.00	−100.00%	因偿还了银行并购贷款所致
资本公积	222,122,207.50	348,670,735.44	−36.29%	主因为收购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成本与所得到的净资产份额之差所致
营业收入	1,075,793,306.18	839,476,771.39	28.15%	主因为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870,504,192.41	668,452,635.89	30.23%	主因为对应收入的成本结转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62,716.38	2,372,532.09	50.17%	主因为对应营业收入的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39,524,768.29	29,569,122.59	33.67%	主因为子公司北京联龙博通电子商务技术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918,073.56	−6,797,067.32	57.07%	主因为发行公司债后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0,030,601.13	−3,948,005.75	−154.07%	主因为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亏损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382,400.02	6,546,838.76	58.59%	主因为盈利子、孙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34,183.10	−223,986,670.84	37.26%	主因为销售收款相对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510,412.83	−95,555,143.35	−251.12%	主因为支付投资优品财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收购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款项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163,303.48	153,402,453.51	−215.49%	主因为贷款减少、还贷款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剑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0446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5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接到公司股东杜宣先生的通知,其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2,174万股公司股份于2018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杜宣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90,454,262股,其中82,054,262股为无限售流通股,8,400,000股为限售流通股。杜宣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6%,其中质押44,834,300股,占其本人持股的49.5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52%。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6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经过充分沟通,以传真方式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

三、会议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59）。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7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普生公司”）

●本次为齐普生公司担保额度5,000万元（人民币元,下同）,本公司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59,000万元;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

公司拟为齐普生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支行申请授信人民币伍仟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周转、借新还旧等,具体担保事宜以担保人与债权人签署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齐普生公司的其他股东深圳市合生创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按出资比例承担相应的连带担保责任。

上述担保事项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58632909X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李结义

注册资本:12,8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03月01日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一冶广场2栋B座1705房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及其配套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上门维修服务;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楼宇智能化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机械设备的购销及其它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市政工程设计与施工（凭资质证经营）;计算机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职业技能培训;劳务派遣（不含人才中介）。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793.60	99.95
深圳市合生创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40	0.05
合计	12,800.00	100.00

截止到2017年12月31日,齐普生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112,205.91万元,负债总额:80,547.27万元,资产净额:31,658.64万元,营业收入:276,341.30万元,净利润:8,442.10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齐普生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状况较好,公司可以有效的控制担保产生的风险。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至2018年4月27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9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52.43%。其中公司对齐普生公司的担保总额是人民币59,000万元,齐普生公司为本公司的担保总额是人民币40,000万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1.金证股份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2.齐普生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3.齐普生公司2017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46证券简称:金证股份公告编号:2018-059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8年5月17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5月17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科技大楼9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5月17日至2018年5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18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446	金证股份	2018/5/14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于2018年5月15日（上午9—11时,下午15—17时）向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以收信邮戳为准）。

2、请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委托,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3、个人股东请提供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委托,还需提供股东授权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公司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五道金证大厦九楼会议室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姚震

联系电话:0755-86393989 传真:0755-86393986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齐普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0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4日（星期五）15:30-16:30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一、说明会主题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8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17年度经营业绩及利润分配预案等相关情况,公司决定通过网络平台的交流方式举行2017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形式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4日（星期五）15:30-16:30

2.会议召开地点: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会议召开形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18年5月3日16:00前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或者传真联系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选择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2、投资者可在2018年5月4日15:30-16:3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录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直接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震

联系电话:0755-86393989

联系传真:0755-86393986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446 证券简称:金证股份 公告编号:2018-061
债券代码:143367 债券简称:17金证01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参与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况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证股份”）第六届董事会2018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参与产业投资基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证财富”）以自有资金4,410万元参与投资深圳睿安建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安建基金”）。详见公司2018年1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金证财富南京科技有限公司参与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因睿安建基金筹备时间过长,各投资人投资意向不一,未能募集,经与全体产业基金合伙人友好协商,基金变更为深圳市费曼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费曼德基金”）,由深圳睿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盈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金证财富和自然人博雅作为有限合伙人,基金总规模从14,912万元变更为14,911万元,金证财富出资比例由29.5735%变更为29.5755%。

除上述调整之外,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及管理人、主要投资方向、基金存续期等均未发生变化。费曼德基金总规模为14,911万元,其中博雅出资10,500万元,出资比例70.4178%;金证财富出资4,410万元,出资比例29.5755%;睿盈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出资1万元,出资比例0.0067%。费曼德基金由普通合伙人睿盈投资进行管理。费曼德基金主要投资方向为管理人管理或认可的股权投资基金,以及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和债权性投资。费曼德基金存续期为8年,其中投资期5年,退出期3年。

金证财富与睿盈投资、博雅已经于2018年4月26日签署了《深圳市费曼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深圳市费曼德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582568607

主体类型: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睿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柳玲）

成立日期:2015年9月23日

经营场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栋2309

经营范围: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开展股权投资和企业上市咨询业务（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调整后认缴出资结构: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比例（%）
普通合伙人		
睿盈投资	1	0.0067
有限合伙人		
博雅	10,500	70.4178
金证财富	4,410	29.5755
合计	14,911	100

费曼德基金与金证股份及金证股份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合作主体的基本情况

姓名:博雅

性别:男

民族:汉

国籍:中国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

工作经历:2012年3月,博雅先生创立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原北京亿美汇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成立至今,博雅先生作为实际控制人先后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职务。

博雅与金证股份及金证股份前四大股东杜宣、赵剑、李结义、徐岷波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将及时根据本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的相关要求,继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